

# 宣 誓 書

依國際扶輪細則，我清楚瞭解地區總監的資格、責任及義務。

我確認被提名後可勝任總監任務並需參加地帶所舉辦的總監當選人研習會及國際講習會。

總監提名人經提名委員會通過提名，公告地區各扶輪社無異議之後，未經提名委員會同意，不得以可克服之理由推卸履行總監職務。

立誓人：

所屬社：

日 期：